

2023年度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
城分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部 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的主要职责是：

对本地区区域内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行统一监督管理，在市生态环境局授权范围内承担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具体工作；牵头调度全区大气、水、土壤、噪声、光、地下水、重金属等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承担大气、水、土壤污染物总量控制和污染减排具体工作，建立并组织实施大气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落实情况考核制度，组织管理全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工作；牵头组织、调度本单位蓝天保卫战工作及大气面源污染防治工作；按照上级部署，负责全区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全区生态保护工作，划定生态红线，负责组织指导和巩固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工作；组织、协调、指导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和农村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组织开展生态状况评估和生物多样性保护；负责本区域内生态环境监测任务，负责区域内空气自动监测站的运维管理工作；负责执法监测工作，牵头负责企业自行监测工作；负责全区环境监测网络的业务指导、技术培训、技术考核和质量保证；负责全区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污染纠纷仲裁监测；负责区内环境统计工作；协助做好老局机关管理、老局机关垃圾分类工作；指导和监督全区环境保护普法、依法行政、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负责组织环境保护重大新闻发布，协调重要环境新闻采访报道；牵头组织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和“红黑榜”认定工作；负责营商环境工作以及区级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区级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政策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查和批复；负责企业全国固体废物信息管理系统注册及管理计划备案、固体废物申报工作；负责排污许可综合协调和管理工作，负责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工作；牵头拟定我区环境管控“三线一单”，负责区域限批的执行；牵头调度、组织行政许可各项工作，

牵头负责本单位“放管服”改革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中心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单位内设机构包括:

办公室、党建人事(纪检监察)科、生态环境管理科、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科、宣传教育科等5个科室;下设长沙市望城区生态环境监测站二级机构(未实行独立核算)。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不再加挂“长沙市望城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牌子,不再实行“局队合一”体制,长沙市望城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成建制划转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局。

(二) 决算单位构成。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单位2023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单位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98.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12.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494.1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0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6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755.3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4.0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三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三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三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三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92.61	本年支出合计	58	2,792.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792.61	总计	62	2,792.6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92.61	1,298.45	0.00	0.00	0.00	0.00	1,494.1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0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	0.00	0.00	0.00	0.00	0.00	5.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3	0.00	0.00	0.00	0.00	0.00	5.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3	0.00	0.00	0.00	0.00	0.00	5.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1	0.00	0.00	0.00	0.00	0.00	5.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1	0.00	0.00	0.00	0.00	0.00	5.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1	0.00	0.00	0.00	0.00	0.00	5.6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55.35	1,298.45	0.00	0.00	0.00	0.00	1,456.9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895.90	1,246.31	0.00	0.00	0.00	0.00	649.59
2110101	行政运行	1,199.93	1,048.40	0.00	0.00	0.00	0.00	151.53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0.56	71.58	0.00	0.00	0.00	0.00	258.98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20.38	12.98	0.00	0.00	0.00	0.00	107.4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5.12	0.00	0.00	0.00	0.00	0.00	15.12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29.91	113.35	0.00	0.00	0.00	0.00	116.56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02.45	33.14	0.00	0.00	0.00	0.00	169.31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9.98	9.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92.47	23.16	0.00	0.00	0.00	0.00	169.31
21103	污染防治	643.00	19.00	0.00	0.00	0.00	0.00	624.00
2110301	大气	232.74	19.00	0.00	0.00	0.00	0.00	213.74
2110302	水体	148.81	0.00	0.00	0.00	0.00	0.00	148.81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61.45	0.00	0.00	0.00	0.00	0.00	261.45
21111	污染减排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4.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8	0.00	0.00	0.00	0.00	0.00	4.0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08	0.00	0.00	0.00	0.00	0.00	4.0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08	0.00	0.00	0.00	0.00	0.00	4.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5	0.00	0.00	0.00	0.00	0.00	10.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5	0.00	0.00	0.00	0.00	0.00	10.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5	0.00	0.00	0.00	0.00	0.00	10.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单位：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

2023 年度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92.61	1,221.11	1,571.5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3	5.0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3	5.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3	5.0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1	5.6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1	5.6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1	5.61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55.35	1,199.93	1,555.42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895.90	1,199.93	695.97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1,199.93	1,199.93	0.00	0.00	0.0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0.56	0.00	330.56	0.00	0.00	0.0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20.38	0.00	120.38	0.00	0.00	0.0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5.12	0.00	15.12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29.91	0.00	229.91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02.45	0.00	202.45	0.00	0.00	0.0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9.98	0.00	9.98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92.47	0.00	192.47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643.00	0.00	643.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232.74	0.00	232.74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48.81	0.00	148.81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61.45	0.00	261.45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14.00	0.00	14.00	0.00	0.00	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4.00	0.00	14.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8	0.00	4.08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08	0.00	4.08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08	0.00	4.0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5	10.5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5	10.5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5	10.5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98.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298.45	1,298.45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98.4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98.45	1,298.4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298.45	总计	64	1,298.45	1,298.4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

2023 年度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 298. 45	1, 048. 40	250. 0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 298. 45	1, 048. 40	250. 0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 246. 31	1, 048. 40	197. 91
2110101	行政运行	1, 048. 40	1, 048. 40	0. 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1. 58	0. 00	71. 58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2. 98	0. 00	12. 9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13. 35	0. 00	113. 35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3. 14	0. 00	33. 14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9. 98	0. 00	9. 98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3. 16	0. 00	23. 16

21103	污染防治	19.00	0.00	19.00
2110301	大气	19.00	0.00	1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

2023 年度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0.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9.3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6.93	30201	办公费	1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9.64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07.9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4.72	30205	水费	0.8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21	30206	电费	7.8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33	30207	邮电费	1.5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2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1.1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69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5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9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96.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1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3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7.7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2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5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64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8			
人员经费合计		949.08	公用经费合计					99.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

2023 年度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

2023 年度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0	0.00	10.00	0.00	10.00	0.00	8.85	0.00	8.85	0.00	8.8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 2792.6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9.39 万元，增长 4.86 %。主要原因是 1、部分项目使用的 2022 年的项目指标支付；2、新增了临聘人员经费及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2792.6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98.45 万元，占 46.5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494.17 万元，占 53.5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792.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21.11 万元，占 43.73%；项目支出 1571.50 万元，占 56.2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298.45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176.92 万元，减少 11.99 %。主要原因是根据长编办【2022】129 号文件通知，长沙市望城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 14 名人员划转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局，于 2023 年 8 月该 14 名人员的人员经费由长沙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98.4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46.5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76.92 万元，减少 11.99 %。主要原因是根据长编办【2022】129 号文件通知，长沙市望城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 14 名人员划转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局，于 2023 年 8 月该 14 名人员的人员经费由长沙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98.4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节能环保支出本年支出 1298.45 万元，占 100.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81.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8.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63%。其中：

1、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234.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4.9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长编办【2022】129 号文件通知，长沙市望城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 14 名人员划转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局，人员经费一并上划。

2、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72.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按合同金额支付。

3、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生态环境保护宣传（项）。

年初预算为 14.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按合同金额支付。

4、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各项支出据实支付。

5、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项）。

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评审费用据实结算。

6、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县级监测能力建设项目属于公共项目，统一由市生态环境局申报预算，本单位负责资金执行。

7、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

年初预算为 3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动车尾气现场检测服务项目由区财政保障，未在该项预算中支

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48.4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49.0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0.5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等。

公用经费99.3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47%。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5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严格执行公务接待制度以及公务用车相关制度，节约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 1.90 万元，增长 27.34%，主要原因是执法任务重，公务车加油量和维修量增加。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与上年相比持平。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与上年相比减少0.99万元,减少100.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严格执行公务接待制度，严格

控制接待标准，节约经费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与上年相比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0.00万元，支出决算为8.85万元，完成预算的88.50%，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严格落实了公务用车相关制度；与上年相比增加2.90万元，增长48.74%，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执法任务重，公务车加油量和维修量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8.85万元，占100.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累计0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主要是无公务接待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8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单位本级或某二级机构）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85万元，主要是公务车加油、维修保养洗车和

保险支出，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支出0.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万元；支出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元。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9.3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43 万元，增长 0.43%。主要原因是：对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老办公楼进行维修维护导致水电费较上年多。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00万元，用于召开0次会议，人数0人，内容为无；开支培训费1.95万元，用于开展事业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及岗位能力建设，人数38人，内容为事业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检验监测机构资质认证内审员培训、生态环境监测骨干培训、生态执法监测培训、区委党校警示教育、事业单位管理人员综合素质能力提升班培训、环境统计业务培训以及其他业务技术培训等；举办0场等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主要是无。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1.7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1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38.6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8.4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0.5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8.4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56.69%。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6 台（套）。

十四、关于 2023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成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预算绩效管理理念，不断提升绩效管理水平，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初步建成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

算绩效管理体系，切实管好“钱袋子”、过好“紧日子”。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3年部门整体实际支出为2792.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21.11万元；项目支出1571.5万元，所涉项目均为常规项目，本年度无重点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主要为在职及离退休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部门项目主要用于生态环境监测站能力建设经费、单位工作经费、环境宣传经费、运维经费、污染防治专项等。我单位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深刻践行厉行节约理念，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严格控制机关运行成本，加强对公用经费、一般性支出等的管理，确保我单位各项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节约高效开展。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一是抓好污染防治项目建设。完成污染防治攻坚战“夏季攻势”任务五大类59项，铺排任务数全市区县（市）最多。牵头编制全区2023年大气、噪声、水、土壤（自然保护）行动计划，铺排项目共67个。二是守护好一江碧水。集中排查湘江望城段为重点的“一江七河二湖库”生态环境问题31个，铺排完成望城湘江干流入河排污口整治项目18个，完成洞庭湖总磷污染控制与削减项目33个。今年被誉为“水中大熊猫”的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长江江豚首次出现在湘江望城段，更是水环境质量持续向好的重要标志。三是全力打好蓝天保卫战。成立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专班，部署守护蓝天行动，大力推进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完成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968家企业修

订，充分运用走航监测等科技手段，利用秸秆禁烧视频监控系统等“线上线下”相结合，及时发现各类涉气环境问题，一周一次召开空气质量精细化管控会商会，推动重难点问题解决。截止12月30日，空气质量优良天数324天，优良率88.8%。四是土壤环境质量稳定达标。全区受污染耕地中12.08万亩安全利用类耕地措施到位率100%，200亩严格管控类耕地已实现全面管控，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100%。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绩效指标体系还需完善。绩效指标体系虽初步形成，但全面真实体现项目实施效果的个性指标设计还存在一定难度，与建立全面、精准的指标体系要求还有差距。

二是绩效评价结果运用还不够。绩效评价以后以事后评价为主，问题的发现、评价结果的提出与实际应用，时间跨度较大，使结果应用效力受限。

三是绩效管理培训范围有待扩大。绩效目标填报主要是熟悉项目的业务处室进行初步填写，而相关人员并没有接受过绩效管理方面的知识培训，导致绩效目标填写不够规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长沙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本单位特指望城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6

2023 年度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是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内设办公室、党建人事（纪检监察）科、生态环境管理科、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科、宣传教育科等 5 个科室；下设长沙市望城区生态环境监测站二级机构（未实行独立核算）。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不再加挂“长沙市望城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牌子，不再实行“局队合一”体制，长沙市望城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成建制划转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局。2023 年在职实有人数 24 人，其中：在职在编人员行政人员 6 人，在职人员非参公事业人员 18 人。退休人员 21 人。使用非财政拨款（望城区财政资金）开支人员：政府雇员 5 人，临聘人员 26 人。长沙市望城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 13 名全额拨款事业编制划转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局。本单位职能职责对本地区区域内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行统一监督管理，在市生态环境局授权范围内承担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具体工作：牵头调度全区大气、水、土壤、噪声、光、地下水、重金属等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承担大气、水、土壤污染物总量控制和污染减排具体工作，建立并组织实施大气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落实情况考核制度，组织管理全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工作；牵头组织、调度本单位蓝天保卫战工作及大气面源污染防治工作；

按照上级部署，负责全区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全区生态保护工作，划定生态红线，负责组织指导和巩固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工作；组织、协调、指导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和农村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组织开展生态状况评估和生物多样性保护；负责本区域内生态环境监测任务，负责区域内空气自动监测站的运维管理工作；负责执法监测工作，牵头负责企业自行监测工作；负责全区环境监测网络的业务指导、技术培训、技术考核和质量保证；负责全区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污染纠纷仲裁监测；负责区内环境统计工作；协助做好老局机关管理、老局机关垃圾分类工作；指导和监督全区环境保护普法、依法行政、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负责组织环境保护重大新闻发布，协调重要环境新闻采访报道；牵头组织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和“红黑榜”认定工作；负责营商环境工作以及区级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区级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政策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审查和批复；负责企业全国固体废物信息管理系统注册及管理计划备案、固体废物申报工作；负责排污许可综合协调和管理工作，负责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工作；牵头拟定我区环境管控“三线一单”，负责区域限批的执行；牵头调度、组织行政许可各项工作，牵头负责本单位“放管服”改革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中心工作。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 2023 年整体支出 2792.61 万元

（含公共专项），其中基本支出 1221.11 万元，项目支出 1571.5 万元。基本支出主要为在职在编、政府雇员及离退休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主要是用于法律顾问费、聘请第三方公司进行移动执法系统运维服务项目、网络安全维护项目、环境评审及宣传费、县级监测站能力建设、环保智能门禁奖补项目、污染防治攻坚战（含蓝天保卫战）以及临聘人员费用。

部门整体支出主要内容包括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行政运行、生态环境保护宣传、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以及大气污染防治等支出；涉及范围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及资本性支出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

2023 年，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基本支出共计 1221.11 万元，主要为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用于在职人员和政府雇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本单位人员经费支付严格按照相关正常标准列支。公用经费用于保障本单位基本运行而发生的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公用经费支出过

程中，严格执行单位制度，坚持厉行节约，控制运行成本。

基本支出具体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993.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5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1.14 万元，共计 1221.11 万元。

“三公”经费年初预算金额 12 万元，全年预算金额 10 万元，实际支出 8.85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本年“三公”经费总体管控较好，相较去年增加支出 1.91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在“三公”经费的管理上，本单位能严格按照制度执行，强化公务用车管理，严格接待费用的审核审批程序，“三公”经费较好地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二）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3 年，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项目资金的来源主要是长沙市财政局以及望城区政府根据我局所承担的工作任务的特点，由长沙市财政局以及望城区财政局统筹安排，本单位按照下拨的项目资金总额，结合工作任务实际，做到专款专用，按质保量完成各项任务。

2、项目资金（主要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3 年，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项目支出 1571.5 万元，主

要分为业务工作专项、运行维护专项、办案费及临聘人员经费以及本级专项资金。业务工作专项支出 1112.5 万元，主要包括环保日常事务专项经费、污染防治攻坚战（含蓝天保卫战）及环境宣传创建等专项；运行维护专项支出 105.03 万元，主要包括监测站应急执法监测运维等服务专项；办案费及临聘人员经费支出 293.31 万元，主要是临聘人员以及工作经费；本级专项资金主要是监测站能力建设 23.16 万元和环保智能门禁奖补 37.5 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本单位制定了《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环保专项资金管理制定》（望环发[2021]2 号），各项目均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精神、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业务管理制定实施。本单位分别于 2020 年 8 月、2021 年 5 月和 2023 年 2 月印发了《机构管理制定》、《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政府采购工作制度》和《固定资产管理制度》，项目资金拨付均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无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各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确保了财政经费的有序运行，保证了各项工作任务的顺利开展。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

竣工验收等情况。

本单位已制定《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环保专项资金管理制定》、《机构管理制定》、《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政府采购工作制度》和《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所有专项工作经费的支出均按照相关管理制度使用，属于政府采购的项目均要求申报采购计划和预算，并按照采购程序组织项目招投标，选择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办理验收和付款。实施过程中对资金投向及年度资金调度安排、固定资产购置实行全过程管理，确保按程序如期完成采购事项。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以及望城区财政局要求，规范资金审批和支付程序。在使用项目资金时，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制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对各项目资金的使用流程进行监督，定时检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确保项目资金依法依规管理与使用，未发生挤占、挪用、虚列开支等违规现象。

四、资产管理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固定资产原值 2724.60 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829.64 万元，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894.97

万元。

年初，本单位根据各科室的需求申报资产配置预算，按流程审批后经资产管理系统报市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本单位按照年初财政和市生态环境局批复的资产配置计划，在预算资金范围内按照《长沙市生态环境局望城分局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实施资产采购。本单位明确了各科室的责任，对单位公共财产物资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配，并按使用人建立了资产实物管理台账。对固定资产及时登记，科学使用，固定资产的调出、处置、报废等均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定的审批程序办理。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经济性评价。切实做好厉行节约工作，努力降低行政成本。严格公务接待费、差旅费、会议费和培训费审核审批程序，加强对公务用车的管理，实行限额把关，会议费和培训费严格按照计划和制度规定的标准执行，“三公”经费较好地控制在预算范

围之内。

（二）效益性评价。本单位的政府采购项目，凡购买属于政府采购范围内的货物和服务，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三）有效性评价和可持续性评价。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统筹开展四大专项行动，工作总体平稳推进，全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同比增加 15 天，国省控断面水质、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均稳定在 100%，率先建成乡镇级地表水千吨万人饮用水源地水质检测小微站，环境信访投诉逐年下降，街镇生态环境队伍建设全省试点初见成效。**一是抓好污染防治项目建设。**完成污染防治攻坚战“夏季攻势”任务五大类 59 项，铺排任务数全市区县（市）最多。牵头编制全区 2023 年大气、噪声、水、土壤（自然保护）行动计划，铺排项目共 67 个。**二是守护好一江碧水。**集中排查湘江望城段为重点的“一江七河二湖库”生态环境问题 31 个，铺排完成望城湘江干流入河排污口整治项目 18 个，完成洞庭湖总磷污染控制与削减项目 33 个。今年被誉为“水中大熊猫”的国家一级保护野生动物长江江豚首次出现在湘江望城段，更是水环境质量持续向好的重要标志。**三是全力打好蓝天保卫战。**成立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专班，部署守护蓝天行动，大力推进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完成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 968 家企业修订，充分运用走航监测等科技手段，利用秸秆禁烧视频监控系统等“线上线下”相结合，及时发现各类涉气环境问题，

一周一次召开空气质量精细化管控会商会，推动重难点问题解决。截止 12 月 30 日，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324 天，优良率 88.8%。四是土壤环境质量稳定达标。全区受污染耕地中 12.08 万亩安全利用类耕地措施到位率 100%，200 亩严格管控类耕地已实现全面管控，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 100%。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管理方面

项目年初预算数和全年执行数存在较大偏差，是因为区级财政承担的政府雇员经费和污染防治攻坚战（蓝天保卫战）专项没有预算批复，但在决算中有支出，所以存在较大偏差。

（二）绩效管理方面

部门预算专项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和有效性仍有待提升。绩效目标未全面完成，我单位部门整体绩效——环境影响报告表（书）技术评估和其他项目咨询、评审数量不少于 50 个，实际只完成 15 个。

（三）固定资产管理方面

对固定资产的定期盘点清查工作落实不到位，对资产管理不够重视，疏于管理。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增加财政预算支出执行力度，增强项目执行的规范性

和严肃性，及时了解资金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资金执行偏差，加快资金执行进度，切实提高资金使用率。

（二）根据年度工作计划，认真分析本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进一步细化和量化部门预算专项绩效目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及时纠正与绩效目标之间的偏差，不断提升部门预算专项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针对绩效目标未全面完成问题，项目资金使用后，应加强组织对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目标实现情况、资金使用效益等进行监控管理，并完善管理制度，改进管理措施，促使绩效目标的全面实现。

（三）加强对固定资产管理相关培训，定期开展盘点清查工作。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单位本次绩效自评得分 96 分。2023 年绩效自评结果将在本单位门户网站上进行公开。

